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内其他下属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45 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73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0.21 亿元人民币，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00%；公司对外担保涉及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 号）及《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与融资和履约类担保相关的协议、函件等其他文件；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在发生担保时，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额度（含新设立的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但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二）担保额度预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确保2025年业务经营稳步运行，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供应链金融机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43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供应链金融机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批复为准。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及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0%及以上	5.86	20	220.24%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否	否
	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46	10			否	否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34	10			否	否

	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合并报表内的公司		0.02	3			否	否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合并报表内的公司	70%以下	0.05	2	10.24%		否	否

注：1、公司持有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5.71%股权，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33%股权，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2、上述资产负债率在 70%及以上的被担保方若后续资产负债率降至 70%以下，其相应的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仍然有效。

3、上述最近一期数据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数据。

4、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748721887W
2. 注册地点：常州市金坛区尧塘镇金武路 18 号
3. 法定代表人：刘强
4. 注册资本：212,946.1116 万元整
5. 成立日期：2003 年 05 月 07 日

6. 经营范围：单晶硅（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晶棒、晶片的生产、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相关设备的研发和国内批发业务及其配套服务；太阳能发电、销售自产产品；国内采购光伏材料的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

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水产品养殖、销售；产品质量检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常州亿晶 85.71%股权；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科技”，为政府持股平台，为公司关联方)持有常州亿晶 14.29%股权。常州亿晶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0,322.89	810,045.69
负债总额	862,800.14	589,082.85
净资产	287,522.75	220,962.84
科目	2023年度	2024年1-9月份
营业收入	810,214.77	270,927.75
净利润	9,281.35	-66,572.70

(二) 滁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亿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8PKCQM1D

2. 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字镇通湖大道1号

3. 法定代表人：刘强

4.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整

5. 成立日期：2022年10月16日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产养殖；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股权结构：常州亿晶持有滁州亿晶 53.33%股权，全椒县嘉辰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辰基金”，为政府持股平台，非公

司关联方)持有滁州亿晶 46.67% 股权。滁州亿晶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6,179.99	228,199.20
负债总额	262,034.82	254,867.18
净资产	14,145.18	-26,667.98
科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9 月份
营业收入	10,259.74	30,864.34
净利润	-16,377.46	-40,803.46

(三)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直溪亿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3464687271

2. 注册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建昌养殖场北侧

3. 法定代表人: 刘强

4. 注册资本: 15,946 万元整

5. 成立日期: 2015 年 08 月 11 日

6. 经营范围: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 水产品、畜牧、家禽养殖、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 常州亿晶持有直溪亿晶 100% 股权, 直溪亿晶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8.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749.66	96,898.06
负债总额	57,639.59	70,494.48
净资产	38,110.07	26,403.58
科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9 月份

营业收入	15,059.26	11,394.69
净利润	3,824.51	3,293.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授权的 45 亿元担保额度为预计 2025 年全年发生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履约保函或符合条件的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供应链金融机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等批复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以及项目建设的需要进行的，有利于下属公司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公司持有常州亿晶 85.71% 股权，为常州亿晶控股股东，金沙科技持有常州亿晶 14.29% 股权，属于对企业的战略投资，不具备控制地位，也不参与常州亿晶的经营管理，同时在实际融资业务中，金融机构只要求上市公司提供担保，未要求金沙科技提供担保。此外，金沙科技作为政府持股平台，为常州亿晶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存在一定的程序困难。综合以上因素，基于实际业务操作便利，且考虑金沙科技无明显的提供担保的必要性，本次担保由公司提供超比例担保，金沙科技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常州亿晶持有滁州亿晶 53.33% 股权，为滁州亿晶控股股东，嘉辰基金持有滁州亿晶 46.67% 股权，属于对企业的战略投资，不具备控制地位，也不参与滁州亿晶的经营管理，同时在实际融资业务中，金融机构只要求上市公司提供担保，未要求嘉辰基金提供担保。此外，嘉辰基金作为政府持股平台，为滁州亿晶提供担保存在一定的程序困难。综合以上因素，基于实际业务操作便利，且考虑嘉辰基金无明显的提供担保的必要性，本次担保由公司提供超比例担保，嘉辰基金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授权。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0.21 亿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9.66%，其中公司对外担保除为滁州亿晶与全椒椒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796,574,686.00 元担保，剩余对外担保均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孙公司的担保；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73 亿元，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58.36%。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 日